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7号）核准，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A股股票19,863,488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6.63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27,599,565.44元，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发行费用20,962,253.9元后，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06,637,311.54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11月23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654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资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区域急危重症协同救治系统平台项目	37,282.60	35,249.29	5,295.12	5,295.12
2	互联网云医疗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3,724.24	22,430.38	198.59	198.59
3	补充流动资金	13,600.00	12,858.29	12,892.39	12,892.39
	合计	74,606.84	70,537.96	18,386.10	18,386.10

截至2021年6月2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52,209.72万元（含利息并扣除手续费）。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有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定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进度需要该部分资金时，公司将及时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以邮件方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6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表决董事7名，全体参与表决的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

五、 专项意见说明

（一）保荐人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麦迪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保荐机构同意麦迪科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此项安排。

(三)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